证券代码: 872476

证券简称: 上海生农 主办券商: 首创证券

# 上海生农生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生农生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8月23日第三 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派预案》的议案,现将 相关事宜公告如下。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,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, 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3,187,473.43 元, 母 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8, 386, 501. 01 元。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39, 562, 706. 59 元 (其 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39,562,706.59 元,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)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公司目前总股本为57,284,700股,拟以权益 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发现金红利 2 元 (含税),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(其中以股票 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2 股, 无需纳税: 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0股,需要纳税)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1,456,940元,转 增 11, 456, 940 股, 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, 公司将维持 分派总额不变,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,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年第78号)执行。

### 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## (一)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,该议案 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 为准。

## 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派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,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,该议案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,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。方案实施后,公司总股本将增加,预计每股收益、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生农生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生农生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1日